

檔案號：STA0802
保存年限：5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真：(02)2356-6292

聯絡人：高秋香

電話：(02)7736-5862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一、公告至相關網路平台周知，鼓勵學生報名參加
二、文陳閱後存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四)字第1060024637F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介1份(0024637FA0C_ATTCH4.doc)

學務處秘書侯東成

106. 2. 24

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張英陣
學生事務處

106. 2. 24

代為
決行

主旨：檢送106年度大專校院辦理區域性校園徵才活動簡介1份，

敬請協助通知應屆大專畢業生(含外籍學生)踴躍參與徵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大專畢業生至職場就業，配合技職教育再造第2期計畫，援例與各機關合辦校園徵才活動，透過大專校院及各機關的參與，提供有職缺需求之企業與畢業生面試機會，以提升大專畢業生就業率。
- 二、106年度本部補助辦理學校為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北區)、嶺東科技大學(中區)、南臺科技大學(雲嘉南區)及正修科技大學(高屏區)等4校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2017-02-23
交10:44:06章





106 年度大專校院辦理區域性校園徵才活動宣導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協助大專畢業生至職場就業，爰規劃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合辦校園徵才活動，透過大專校院及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的參與，提供有職缺需求之企業與畢業生面試機會，以提升大專畢業生就業率。

二、辦理期程：

106 年 3 月至 7 月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（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）、國防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役政署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

四、參加對象：應屆或往屆大專以上之畢業生、國軍及替代役屆退大專畢業生。

五、辦理場次與地點：

區域	日期	主辦學校	徵才企業數	參與夥伴學校	學校聯絡人
北區	106年3月15日 (星期三)	國立臺北科技大學	120家	北區策略聯盟學校	賴冠如小姐 02-27712171*1432 harp@ntut.edu.tw
中區	106年4月19日 (星期三)	嶺東科技大學	81家	中區學校	蔡雅雯小姐 04-23892088 轉 1465 PI0461@teamail.ltu.tw
雲嘉南區	106年3月28日 (星期二)	南臺科技大學	70家	雲嘉南區學校	侯幸君小姐 06-2533131*1301 hsingchun@stust.edu.tw
高屏區	106年3月28日 (星期二)	正修科技大學	80家	高屏區學校	曾君懿小姐 (07)7358800轉6453 K6205@gcloud.csu.edu.tw

備註：欲參加活動者，請逕洽各區承辦單位